

中医学院試用教材重訂本

古文讲义

上海中医学院 主編
全国中医教材會議審定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医学院試用教材重訂本

古文讲义

上海中医学院 主編

全国中医教材會議审定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一九六四年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中医学院試用教材重訂本

古文讲义

上海中医学院 主編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450 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 093 号

上海市印刷五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 4/32 排版字数 220,000

1964 年 8 月第 1 版 196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5,000

統一书号 14119·1159 定价 (科六) 1.10 元

中医学院試用教材重訂本出版說明

中医学院試用教材出版到现在，已有三年的时间了。实践证明，这套教材虽系草創，但由于它把祖国医学系統地画出了前所能画出的輪廓，因而对提高教学、医疗质量，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三年来，在教学、医疗的实践中，也积累了不少的經驗和資料，为这次的修訂，創造了良好的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根据教学、医疗、科研工作的要求和现实条件的可能，将第一版全部教材，分开两次會議进行修訂。于1963年10月至11月，在安徽召开了全国中医学院中医教材第二次修訂會議，修訂了第二批教材。参加會議的除了主編单位——北京、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五个中医学院外，并邀請了天津、山东、辽宁、长春、黑龙江、湖北、湖南、江西、河南、福建、安徽、云南、陝西、浙江等中医学院和中医研究院的代表，还邀請了卫生部中医顧問秦伯未、南京中医学院曹鳴高、上海中医学院徐仲才等著名中医，以及学习过中医的高級西医——武汉医学院朱通伯、张大釗，重庆第一中医院黄星垣，兰州医学院許自誠，天津南开医院边天羽，长春中医学院譚家兴等参加。这就使教材的修訂，更广泛地反映出集体的智慧。

第二批修訂的中医教材，計有：《中医外科学讲义》、《中医伤科学讲义》、《中医妇科学讲义》、《中医儿科学讲义》、《中医眼科学讲义》、《中医喉科学讲义》、《針灸学讲义》、《中医各家学說讲义》、《中国医学史讲义》、《古文讲义》等十門教材。

这批修訂的教材，以临床課較多，除繼續保持“既全面、又簡明”的特点外，都着重对总論部分进行了修改或增訂，特別把各科理論的中心內容及特点，提綱挈領地揭示出来，这样既能比較系統

全面地反映出祖国医学理论体系的丰富内容,又能各具特色,理论紧密联系实际地指导临床实践。例如《中医伤科学讲义》总论,就重点突出了诊疗上动静结合和内外兼治的整体观;《中医各家学说讲义》的总论是新增的,通过系统叙述,论证各家学说,并不是各成派系,自立门户,互不相关或者彼此排斥,而是在理论密切联系临床实践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中医儿科学讲义》的总论,把小儿生理特点概括为脏腑娇嫩、形气未充,生机蓬勃、发育迅速,病理特点为发病容易、变化迅速,脏气清灵、易趋康复等,且在理论上对这些特点作了较为系统的论述。其他各科总论,经过修订,也都有了较多的充实和提高。

在各论方面,各科对每个疾病的重点、范围、病名和体例等,都作了仔细的分析研究,且都经过多次集体讨论和反复修改,从而达到了概念清楚,指标明确,理法有据,体例统一,前后呼应。在紧密结合临床实践方面,各科都注意到将切实可用、行之有效的经验加入,因此各科各论内容,也较前版更为丰富而实用。

《中国医学史讲义》及《古文讲义》,虽不属临床科目,同样也有较多的修改和充实。如《中国医学史讲义》补充了各个历史时期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一般概况;关于封建时期的分段,也作了调整和修改。《古文讲义》内的文选,都重新选编并作了扼要的注释。

这套教材,通过分批全面修订,虽然较前有了很多提高,但是科学文化事业总是不断发展的,特别是在我们国家里,正在以惊人的速度向前发展。因此,还必须随时积累教学、医疗和研究工作中的心得、经验和成果,为再次修订作准备,继续提高质量,使之成为科学性更强、教学效果更高的中医教材。为此,热望全国中西医教师们,各地读者们,在使用中通过教学和医疗实践,对它作深刻的检验,提出修改补充的意见,以便共同完成这项光荣的任务。

全国中医教材会议

1963年11月

前 言

中医学院的古文課是一門具有工具性质的基础課。按照卫生部公布的1962年修訂的六年制中医专业教学計劃的规定,它是
以文为主,由浅入深,讲解古文的結構、文法和詞义等;并适当选择有关古代的医学文,結合讲解,以提高学生的古文水平和閱讀古代医籍的能力。

本讲义在这次修訂过程中,是吸取了全国各校近年来的古文教学經驗,并参照1960年第一版《医古文讲义》的内容,通过反复討論而編写的。讲义名称由医古文改为古文。对于古文課教学的具体要求,根据新教学計劃的精神,通过古文課的教学,应使学生熟讀熟記課文的内容,掌握一定数量的文言詞汇,能熟练地运用一般的工具书,具有必要的古文基础知识,为順利閱讀古典中医著作奠定基础;并結合課文的分析批判,向学生进行适当的爱国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

本讲义共选注历代古文作品九十篇,为第一版讲义的三倍。选文的标准是根据本門課程的性质和要求,选录思想内容比較健康,語言比較典范,詞汇較為丰富,并为一向公认的优秀作品。选文以論說文为主,兼选一些記叙文及其他体裁的文章。

关于选文順序的安排,既要考虑古汉语发展的历史继承性,又要注意到由浅入深的教学原則以及各校的具体情况。因此,将全部課文分为上中下三編:先秦两汉文列入上編,选文以《左传》、《战国策》、《論語》、《孟子》及《史記》为主;中編包括自魏晋以下的历代名家作品,以唐宋文为重点;下編是医学古文,选文以一般理論文为主,并以清代名医作品为重点。

关于体例方面,通过这次修訂亦有所調整,如作者簡介和作品提示均提置在課文前面;課文一律用繁体字,使与古代医籍字体取得一致;为便于查考,采用分段注释、随句标号的办法。注释用語則力求簡明扼要,通俗易懂;并随文释义,避免煩瑣的考証。

这本讲义通过集体的审訂,其內容虽有了一定的充实和提高。但我国古代的优秀文学作品浩如烟海,美不胜收;学生的古文水平也在逐步提高,要求亦日益不同;为此,希望各校教师今后在教学实践中,能酌予补充調整,以有助于不断提高古文教学的质量。

目 录

上 編

左 传	1
郑伯克段于鄢	2
宫之奇諫假道(节)	6
烛之武退秦师	9
晋灵公不君(节)	12
齐晋鞌之战(节)	15
郑子产相国(节)	23
国 語	26
敬姜論劳逸	27
战 国 策	30
陈軫說昭阳毋攻齐	31
赵威后問齐使	32
庄辛說楚襄王	34
唐且为安陵君劫秦王	39
老 子(四章)	42
論 語	45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	46
季氏将伐颛臾	49
长沮桀溺耦而耕	51
語录(十章)	53
墨 子	55
非 攻	56
礼 記	58
大 同	58
学記(节)	60

孟 子	67
寡人之于国也	67
所謂故国者	70
許 行	71
人皆可以为尧舜	76
舜发于畎亩之中	77
孙 子	79
計 篇	79
謀攻篇	82
庄 子	85
逍遙游	86
庖丁解牛	95
惠子相梁	97
荀 子	98
劝学(节)	98
韓 非 子	105
五蠹(节)	106
列 子(四則)	111
吕氏春秋	114
察 传	114
諫逐客书	李 斯 117
七发(节)	枚 乘 121
論貴粟疏	晁 錯 129
史 記	135
論六家要旨	136

鉅鹿之战	140
陈涉起义	144

貨殖列传序(节)	149
报任安书	司馬迁 153

中編

神灭論	范 縝 165
滕王閣序	王 勃 173
原 道	韓 愈 179
进学解	韓 愈 185
柳子厚墓志銘	韓 愈 190
杂說(二則)	韓 愈 194
种树郭橐駝传	柳宗元 195
鉅鐸潭西小邱記	柳宗元 198
阿房宮賦	杜 牧 200

伶官传序	欧阳修 202
訓儉示康	司馬光 205
答司馬諫議书	王安石 209
遊褒禪山記	王安石 212
留侯論	苏 軾 214
喜雨亭記	苏 軾 217
指 喻	方孝孺 219
妖 术	蒲松齡 222

下編

医师章	《周礼》 226
秦医緩和	《左传》 229
尽 数	《吕氏春秋》 232
扁鵲传(节)	《史記》 235
汉书艺文志序及方技 略	班 固 241
伤寒論序	张 机 246
養生論	嵇 康 250
脉經序	王 熙 257
甲乙經序	皇甫謐 259
华佗传	范 曄 262
医論(节)	孙思邈 267
內經素問注序	王 冰 271
鉴 药	刘禹錫 276
良方自序	沈 括 278
三因論(节)	陈 言 284
汗下吐三法該尽治 病證	张从正 286
不治已病治未病論	朱震亨 292

贈医师葛某序	宋 濂 294
原 医	方孝孺 298
本草綱目原序	王世貞 302
类經序	张介宾 306
小儿則总論	张介宾 312
不失人情論	李中梓 315
医 評	呂 復 319
病有真假辨	虞 搏 322
元气存亡論	徐大椿 325
用药如用兵論	徐大椿 328
制方用药必本升降 浮沉之理	尤 怡 331
串雅序	赵学敏 332
甘 草	邹 澍 336
問証、服药、书方	341
問証求病論	石芾南 341
服药法論	徐大椿 342
书方宜人共識說(节)	顧銘照 343
診病須知四診	李文榮 344

上 編

左 傳

《左传》是我国最早的史书之一，它的作者一般认为是春秋末年魯国的史官左丘明。这是一位儒家学派的人物，他的著作是在孔子的《春秋》一书的影响之下写成的，因此又被认为是解释《春秋》的书。

《左传》的記事以时代为綱，所記的年代也大致和《春秋》相当，即同起于魯隱公元年（公元前722年），迄年則要晚廿八年，即于魯悼公十四年（公元前453年）三家分晋之后。它对二百七十年間春秋各国的兴废存亡、战争、盟会以及政治、經濟、軍事、外交、文化等各方面的情况，都作了比較具体、系統的記載和比較深刻的分析，成为古代最有影响的史书之一，直到今天还有重要研究价值。

《左传》的思想基本上属于儒家体系。它具有某些朴素的唯物观点，但还不能抛弃天、命、鬼、神等唯心观念。它有着初期的民本思想和爱国主义思想，对統治階級的暴行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揭发与斗争，但又鼓吹正統，鼓吹礼制，竭力维护等級制度。不过，就其总的傾向来看，积极的一面仍然是主要的。

《左传》在文学和語言上的成就也很高。作者善于用簡洁的語言来刻画人物，概括事件，在描写战争和外交活动上尤为精彩。它对后世的文学所产生的影响是极其深远的。

历来注释《左传》的书很多，其中以《十三經注疏》中的《春秋左氏传注疏》（晋杜預注，唐孔穎达疏）較為精审。

鄭伯克段於鄆^①

〔提示〕 本文选自《左传·鲁隐公元年》。文中所写的虽然只是郑家公室的一次内哄，但从它所揭露的统治阶级内部的互相倾轧的情况以及道德的虚伪性来看，却有普遍的意义和强烈的批判性。它所描写的人物，如老谋深算的庄公，心地偏窄的武姜，贪得无厌的太叔，以及机智忠厚的颍考叔等，都是栩栩如生，具有典型性的。

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②。生莊公及共叔段^③。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④。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於武公^⑤，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爲之請制^⑥。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佗邑唯命^⑦。”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⑧。

①〔郑〕春秋时国名，姬姓，在今河南省新郑县一带。〔郑伯〕指庄公。春秋时有五等爵：公、侯、伯、子、男。郑属伯爵。〔克〕战胜。〔段〕庄公之弟。〔鄆(yān)〕郑地名，在今河南鄆陵县境。

②〔初〕当初。古人追述往事常用它来开头。在这里指郑伯克段于鄆以前的事。〔申〕春秋时国名，姜姓，在今河南南阳县一带。〔娶于申〕从申国娶妻（娶申国国君之女为妻）。〔武姜〕武公妻姜氏。“武”表示丈夫为武公，“姜”表示娘家姓姜。

③〔共(gōng)〕国名，在今河南辉县。〔叔段〕庄公的弟弟名段。兄弟之間年紀小，排行在后的叫“叔”。段后来出奔共，因又称为共叔段。

④〔寤(wù)生〕“寤”，同“悟”，逆，倒着。“寤生”，胎儿的脚先出来，是难产的一种。〔遂〕副词，有“于是”、“就此”、“从此就”的意思。〔恶(wù)〕与“好”相对，厌恶。

⑤〔亟(qì)〕屡次。〔請〕請求。

⑥〔及〕到了。〔即位〕新的天子或諸侯登基叫“即位”。〔为(wèi)〕介词，替，给。〔制〕郑国地名，即虎牢关，在今河南汜水县西北，为兵家必争

之地，原属东虢(guó)国，郑国灭掉东虢，遂佔有其地。

⑦〔巖邑〕险要的城堡。〔虢叔〕东虢的国君。〔死焉〕死在那里。“焉”，兼詞，等于“于之”、“于此”。〔佗〕同“他”。〔唯命〕即“唯命是听”的省略。

⑧〔京〕在今河南滎阳县东南。〔大〕即“太”之本字。

祭仲曰①：“都城過百雉②，國之害也。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③，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④。君將不堪⑤。”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⑥？”對曰：“姜氏何厭之有⑦？不如早爲之所，無使滋蔓，蔓難圖也⑧；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⑨。”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于己⑩。公子呂曰⑪：“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⑫？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⑬。”公曰：“無庸，將自及⑭。”

大叔又收貳以爲己邑，至于廩延⑮。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⑯。”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⑰。”

①〔祭(zhài)仲〕郑大夫。

②〔雉(zhì)〕古代丈量学上的名詞，方丈曰“堵”。三堵曰“雉”，一雉之墙长三丈高一丈。

③〔先王〕去世的国君，这里指周之先王。〔制〕法度，规矩。〔大都〕大的城邑。京城曰“都”，是汉以后的事情。〔参国之一〕京城的三分之一。古制，侯伯之国的国都，城墙为三百雉。“参国之一”就是百雉。

④〔不度〕不合乎先王的法度。〔非制〕不是先王的制度。

⑤〔君〕国君。战国以前臣子对諸侯的尊称。〔不堪〕經受不了，这里是无法控制的意思。“堪”，經受得住。

⑥〔姜氏欲之，焉辟害〕姜氏想要这样，哪里能够避开祸害？“焉”，疑問代詞，哪里。“辟”，同“避”。

⑦〔何厭之有〕即“有何厌”。“厌”，同“饜”，滿足。“之”，代詞，复指提前的宾語“厌”。

⑧〔不如早为之所〕不如早些把他安排到一个恰当的地方去。“为”，动词，这里有安排的意思。“之”，代词，指共叔段，是“为”的间接宾语。“所”，处所，“为”的直接宾语。〔无使滋蔓〕不要使他发展。“无”，同“毋”，不要。“滋”，滋长。“蔓”，蔓延。〔图〕图谋。这里指设法对付。

⑨〔毙〕倒下去。〔子〕古代男子的尊称。〔姑〕姑且，暂且。

⑩〔既而〕不久。〔鄙〕边邑。〔贰于己〕“贰”，两属，属两个主人。“贰于己”，指共叔段使属于庄公的西鄙北鄙两处，同时又受自己的管辖。

⑪〔公子吕〕郑大夫，字子封。

⑫〔若之何〕拿它怎么办。“之”，代词，指“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这件事。

⑬〔无生民心〕不要使百姓的思想发生混乱。

⑭〔庸〕用。〔自及〕自及(于祸)。“及”，至。

⑮〔收〕夺取。〔贰〕指前两属的西鄙、北鄙。〔廩延〕郑国邑名，今河南延津县北。

⑯〔厚〕指土地的扩大。〔众〕百姓。

⑰〔暱(nì)]亲近。〔崩〕山倒塌，这里指崩溃、垮台。

大叔完聚，缮甲兵，具卒乘，将袭郑^①。夫人将启之^②。公闻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③。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鄙。公伐诸鄙^④。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⑤。……

遂寘姜氏于城颍，而誓之曰^⑥：“不及黄泉^⑦，无相见也。”既而悔之。

①〔完〕指修固城郭。〔聚〕指聚集百姓。〔缮〕修理制造。〔甲〕盔甲。〔兵〕武器。〔具〕准备。〔卒〕步兵。〔乘(shèng)]兵车。古代以一车四马为一“乘”。〔袭〕偷袭。

②〔夫人〕指武姜。〔启〕开，这里指助段作内应。

③〔帅〕同率。当时军队以“乘”为单位，一乘之制有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以〕连词，在这里表示伐京这一行为是命子封帅车出兵的目的。

④〔诸〕兼词，等于“之于”。

⑤〔五月辛丑〕即鲁隐公元年五月二十三日。古人用十个天干(甲、乙、

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二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来紀日。〔出奔〕指逃到外国去避难。

⑥〔寘〕同“置”，处置。这里当“放逐”讲。〔城潁〕郑邑名，在今河南临潁一带。〔誓之〕指庄公向武姜发誓。

⑦〔黄泉〕古人以为地色黄，故称地下的泉水为“黄泉”，这里指墓中。

潁考叔爲潁谷封人，聞之，有獻於公^①。公賜之食。食舍肉^②。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③。”公曰：“爾有母遺，繄我獨無^④！”潁考叔曰：“敢問何謂也^⑤？”公語之故^⑥，且告之悔。對曰：“君何患焉^⑦？若闕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⑧？”公從之。公入而賦^⑨：“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洵洵^⑩。”遂爲母子如初^⑪。

君子曰^⑫：潁考叔，純孝也^⑬。愛其母，施及莊公^⑭。《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⑮。”其是之謂乎^⑯？

①〔潁考叔〕郑国大夫。〔潁谷〕郑国的边邑，在今河南登封西南。〔封〕疆界。〔封人〕管理疆界的官名。〔有献于公〕有东西献给庄公。

②〔舍〕同“捨”，攔着。

③〔小人〕潁考叔自己謙称。〔嘗〕吃。〔羹〕肉。《尔雅》：肉謂之“羹”。〔遺(wèi)〕給，这里指留給。〔之〕代詞，指其母。

④〔繄(yī)〕句首語气詞，无义。

⑤〔敢〕表敬副詞。〔何謂〕說的是什麼？這話的意思怎麼講？

⑥〔語(yù)〕告訴。

⑦〔君何患焉〕你在这件事情上何必忧虑呢？“患”，耽忧。

⑧〔闕〕掘。〔隧〕用如動詞，作“挖隧道”讲。〔其誰曰不然〕誰說不是。“其”，語气詞，加强反問。

⑨〔賦〕賦詩。

⑩〔洵洵(yí yí)〕和上文的“融融”都是形容心情快乐的样子。

⑪〔遂爲母子如初〕就此母子二人和好如初。

⑫〔君子曰〕作者的托詞。这是史传中习見的評論方式，其作用与《史

記》之“太史公曰”同。

⑬〔純〕专一的，純粹的。

⑭〔施(yì)〕延，扩展，这里当“影响”讲。

⑮〔孝子不匱，永錫尔类〕孝子的孝道是沒有穷尽的，它将不断地感化別人。“匱(kuì)”尽。“錫”賜，給予。引詩見《詩經·大雅·既醉》篇。

⑯〔其是之謂乎〕大概就是說的这个道理吧。“其”，表揣度的語气詞。“是”，指示代詞，这个，指潁考叔的行为，作“謂”的賓語。“之”，代詞，复指“是”。

宮之奇諫假道(節)

〔提示〕 本文节选自《左传·僖公五年》。著名的“唇亡齿寒”的典故就出在这里。宮之奇作为当时一个开明的政治家，对虞公輕信宗族关系和迷信鬼神作用的愚昧行为，进行了有力的論爭。他指出国家存亡的關鍵在人，不在神，非德則民不和神不享。他主张內修德政，外联虢国，一致御侮。尽管这种正确的主张沒有为貪心而又短視的虞公所采納，虞国也随着錯誤的外交政策以复亡，但他的反迷信的，依靠民众的思想却一直为人所称頌。它所提供的历史教訓是值得我們記取的。

晉侯復假道於虞以伐虢^①。宮之奇諫曰^②：“虢，虞之表也^③。虢亡，虞必從之，晉不可啓，寇不可翫^④。一之謂甚，其可再乎^⑤？諺所謂‘輔車相依，唇亡齒寒’者^⑥，其虞虢之謂也。”

①〔晋侯〕晋献公。〔復〕又，魯僖公二年晋曾向虞借道吞并了虢国的下阳(今山西平陆东北)。〔假道〕借路，这里指給晋軍借得通过虞国領土的权利。〔虞〕国名，周武王所封，为周先王古公亶父的次子虞仲的封地，在今山西平陆县一带。〔虢(guó)〕国名，又叫北虢。周文王封其弟虢仲于今陕西宝鸡附近，为西虢。北虢为虢仲的別支，也在山西平陆县一带。

②*〔宮之奇〕虞大夫。〔諫(jiàn)〕向尊长提意見叫“諫”。

③〔表〕外部，这里指屏障、藩篱。

④〔启〕开，指开啟晉的貪心。〔寇〕从外部侵入的軍隊。指晉軍。〔翫(wán)〕因習慣而疏忽，與麻痹大意相近。“翫”通作“玩”。

⑤〔一之謂甚，其可再乎〕一次已經過分了，難道还能够再來第二次嗎？“之”，代詞，復指“一”。“謂”，同“為”。“甚”，過分，厲害。“其”，語氣詞，加強反問，相當於“難道”。

⑥〔諺〕俗語。〔輔〕面頰。〔車〕牙床骨。

公曰：“晉，吾宗也^①，豈害我哉？”對曰：“大伯、虞仲，大王之昭也^②。大伯不從，是以不嗣^③。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④。爲文王卿士，勳在王室，藏於盟府^⑤。將虢是滅，何愛於虞^⑥？且虞能親於桓、莊乎，其愛之也^⑦？桓、莊之族何罪，而以爲戮^⑧？不唯偁乎^⑨？親以寵偁^⑩，猶尙害之，况以國乎？”

①〔宗〕同姓，同一宗族。晉、虞、虢，都是姬姓國。

②〔大(tài)伯、虞仲〕大王古公亶父的長子和次子。〔昭〕古代帝王死后，宗廟里設有他們的神位，始祖居中，左爲“昭”，右爲“穆”。昭、穆的位次一代一代交叉相承，即昭位之子在穆位，穆位之子又在昭位。大王在周爲穆，穆生昭，故大王之子大伯、虞仲爲“昭”。

③〔不從〕指不按照傳統習慣繼承王位之事。大王生子三人：大伯、虞仲、季歷。季歷的兒子爲昌（周文王），昌賢，大王有意要傳位給昌，但必須先傳位給昌的父親季歷。按照古代的制度，長子才有繼承王位的資格，所以大伯和虞仲便一起出走。〔是以〕因此。〔嗣〕繼承（王位）。

④〔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王季”，即季歷。“虢仲、虢叔”，王季之次子和三子，文王之弟。王季在周爲昭，昭生穆，所以虢仲、虢叔爲王季之“穆”。官之奇這幾句話，是針對虞公的“晉，吾宗也”說的。意思是：如說到同宗的關係，那虢與晉的關係比虞與晉要更親。因虢這一支是從王季那里分出的。

⑤〔盟府〕主管盟誓典策的機關。

⑥〔將虢是滅，何愛于虞〕（晉）連虢都要滅掉，對虞那能有什么愛心？

⑦〔且虞能親于桓、莊乎，其愛之也〕再說晉國愛虞國，能比桓、莊之族更親嗎？這是一種特殊的倒裝句法，等於說“晉之愛虞也，能親于桓、莊乎？”“桓”，桓叔，晉獻公的曾祖。“莊”，莊伯，晉獻公的祖父。“其”，代詞，指晉。

“之”，代詞，指虞。

⑧〔桓、庄之族何罪，而以为戮(lù)〕桓、庄之族有什么罪要把他們誅杀掉？魯庄公二十五年即晉獻公八年，尽誅晉國王室同族的諸公子。“桓、庄之族”，晉獻公的同祖兄弟。“以为戮”，拿(他們)当作杀戮的对象，等于說“把他們都杀了”。“戮”，杀，这里用如名詞。

⑨〔唯〕因为。〔偪〕同“逼”，逼迫，这里有威胁的意思。《左传·庄公二十三年》記載說：“晉國桓叔庄伯之子孙强盛，逼迫王室。”

⑩〔宠〕《說文》：尊居也。这里当“权势显赫”讲。

公曰：“吾享祀豐絜，神必據我①。”對曰：“臣聞之：鬼神非人實親，惟德是依②。故《周書》曰：‘皇天無親，惟德是輔③。’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④。’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絜物⑤。’如是，則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馮依⑥，將在德矣。若晉取虞，而明德以薦馨香，神其吐之乎⑦？”

①〔享〕把食物獻給鬼神。〔享祀〕泛指一切祭祀。〔絜〕同“洁”。〔据我〕依附于我，等于說“保佑我”。

②〔鬼神非人實親，惟德是依〕鬼神不親人，只依德。句中的“實”、“是”都是代詞(“實”即“是”之假借字)，复指提前的賓語“人”和“德”。下文“惟德是輔”的結構同此。

③〔皇天無親，惟德是輔〕上天對人沒有親疏之分，他只協助有德行的人。“皇”，大。“輔”，輔佐，指保佑。这里与以下所引的《周書》，早已亡佚，世稱《逸周書》。這句話見于伪《古文尚書·蔡仲之命》。

④〔黍稷非馨(xīn)，明德惟馨〕黍稷并不馨香，光明的德行才是馨香的。“黍”，黃粘米。“稷”，不粘的黍米。“黍稷”，这里泛指五谷，作为祭神的供品。“馨”，芬芳远播。古人认为祭祀时鬼神是享用祭品的香气的。“惟”，只有，排他性副詞。這句話見于伪《古文尚書·君陈篇》。

⑤〔民不易物，惟德絜物〕尽管人們拿来祭祀的东西并不改变，(但)只是有德行的人所献的祭品才具有祭品的意义。“易”，改变。這句話見于伪《古文尚書·旅獒》，但“民”作“人”，“絜”作“其”。

⑥〔馮〕同“凭”，和“依”义近。